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  
**暨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3日上午10:00-11: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召开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暨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说明会”），公司首席执行官（总经理）张家静女士、首席客户官（副总经理）白牧先生、首席财务官（财务总监）石莹女士以及董事会秘书周茜莉女士等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公司在本次说明会上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复，主要问题及回复情况如下：

**1、我在公司年报中看到了今年的分红计划，我想问一下，今年的分红具体什么时候会实施？**

答：尊敬的投资者，公司拟向可参与分配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54,009,302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16,997,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2,220,738.12元（含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金额根据股权登记日实际的股份回购情况确定。公司将于2020年5月28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于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将在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后两个月内完成利润分配实施事项。敬请关注公司后续发布的相关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2、 请问总经理，今后的发展战略是什么样的？有没有明确的发展规划？**

答：尊敬的投资者，万通地产将立足公司原有优势，充分整合、发挥股东的各项背景资源优势，以改革为基础、赋能为手段，引领创新为方向、稳中求胜为前提的发展理念，年轻并国际化的团队为运营主力，打造新万通在新时代经济下的新一轮创造性发展格局，以期实现“新万通，新赋能，新发展”。公司正按照既定战略规划和目标稳步推进中，具体规划和目标请关注公司的相关信息披露。感谢您的关注！

**3、 请问总经理，公司后面是否会考虑推出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计划，来激发员工积极性，让员工共享发展成果？**

答：尊敬的投资者，公司于2017年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2020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集团化管理体系，在市场化薪酬与长效激励方面继续进行有益的尝试和探索；公司正在实施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将努力让员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感谢您的关注！

**4、 您好，公司在保护中小股东利益上有何措施？**

答：尊敬的投资者，公司通过建立法人治理结构，严格规范内部管理流程，规范公司管理层、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决策程序，中小股东通过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积极参与公司股东大会重大事项审议等，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感谢您的关注！

**5、 尊敬的张总，您好！您对于公司股价近期在二级市场的表现有什么感想？**

答：尊敬的投资者，股价走势受二级市场多重因素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围绕发展战略，做好内部管理及日常经营，努力为股东创造更好的效益。如公司存在应披露的信息，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6、 总经理您好，公司最近有董事辞职和新补选董事，请问公司管理层进行了调整，对公司未来发展有什么影响？**

答：尊敬的投资者，公司因发展需要对董事会和管理层进行调整，公司已建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公司拟选举的董事梅志明先生为普洛斯公司 (GLP) 联合创始人、首席执行官，张家静女士为公司现任

首席执行官（总经理）：梅志明先生和张家静女士具有优秀的战略管理及专业的投资发展经验。公司新的管理团队年轻化、国际化，具有整合国际国内新赋能资源及运营管理的综合能力。公司管理层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做好公司内部管理及日常经营，努力为股东创造更好的效益。感谢您的关注！

**7、石总您好，请问贵公司此次现金分红金额较少，有啥打算？**

答：尊敬的投资者，公司拟向可参与分配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54,009,302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16,997,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2,220,738.12元（含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金额根据股权登记日实际的股份回购情况确定。本次拟现金分红金额占2019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21%。公司2017-2019（拟）年度累计以现金形式分红276,271,435.77元，累计现金分红数额占三年平均归母净利润比例为64.34%，超过2017-2019年度三年平均归母净利润的30%。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满足《公司章程》中“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每年按当年实现的净利润（合并报表口径）一定比例以现金方式向股东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净利润（合并报表口径）的15%”的分红政策。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及发展现状，结合公司自身发展战略及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广大投资者对于现金回报的利益诉求，符合公司股东长远利益和未来发展规划。感谢您的关注！

**8、石总您好，请问现金分红的方案是什么？**

答：尊敬的投资者，公司拟向可参与分配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54,009,302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16,997,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2,220,738.12元（含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金额根据股权登记日实际的股份回购情况确定。感谢您的关注！

**9、张总您好，我看公司公告说收购了福建一个云计算项目，公司是打算发展云计算业务吗？还是有什么打算？**

答：尊敬的投资者，2020年5月11日，公司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投资合作备忘录》，拟对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增资入股。此次合作将深入发挥双方优势，致力于将“数字福建”经验推向全国，为“数字中国”的建设贡献力量。公司将密切关注本备忘录涉及的后续事宜，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披露程序。公司将在签署具体协议后，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感谢您的关注！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4日